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894

22 November 1989

CHINESE

第二八九四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9年11月22日星期三，下午7点1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李鹿野先生

(中国)

成员国：阿尔及利亚

朱迪先生

巴西

杜亚尔特先生

加拿大

基尔希先生

哥伦比亚

格里洛先生

埃塞俄比亚

戈舒先生

芬兰

特尔努德女士

法国

布朗先生

马来西亚

拉扎利先生

尼泊尔

拉纳先生

塞内加尔

迪阿罗夫人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别洛诺戈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克里斯平·蒂克尔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皮克林先生

南斯拉夫

科特夫斯基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理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下午7点15分开会。

向黎巴嫩共和国总统雷内·莫阿瓦德先生阁下致哀

主席：安理会成员们都知道，安理会今天是因为黎巴嫩共和国总统雷内·莫阿瓦德先生阁下不幸遇害而开会。我现在请大家起立，为黎巴嫩共和国已故总统默哀一分钟。

安理会成员默哀一分钟。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今天是根据安理会先前协商达成的谅解而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磋商以后授权我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对黎巴嫩共和国总统雷内·莫阿瓦德先生今天较早时在贝鲁特遇害深感愤慨和震惊。成员们对已故总统的家属、黎巴嫩总理和人民表示慰问和哀悼。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强烈谴责这一怯懦、罪恶和恐怖主义的行径，它实质上是对黎巴嫩的统一、民主程序和民族和解进程的一次攻击。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回顾其1989年11月7日的声明，并重申支持阿拉伯联盟三方最高委员会所作的各项努力，支持《塔伊夫协议》。这些仍然是保障黎巴嫩的充分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的唯一基础。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重申其在1989年11月7日发出的呼吁，促请全体黎巴嫩人民继续致力于以复兴黎巴嫩国家、重建各种机构为目标的进程，莫

阿瓦德总统的当选和塞利姆·胡斯总理的任命是这一进程的开端。黎巴嫩的各种民主体制必须得到有力的支持，民族和解的进程必须向前迈进。这是充分恢复黎巴嫩民族统一的唯一途径。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庄严重申，支持黎巴嫩议会于1989年11月5日批准的《塔伊夫协议》。为此，成员们敦促全体黎巴嫩人民力行克制，重新致力于民族和解的迫切工作，表明他们对奉行民主程序的决心。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坚信，所有企图以这种怯懦、罪恶和恐怖主义暴力行为分裂黎巴嫩人民之徒，决不能、也不会得逞。”

安全理事会就这样结束现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7点20分散会。